

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函

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00巷4號5
樓
承辦人：陳美芳
電話：02-25214258#24
Email：meifang.chen@lre.org.tw

受文者：國立政治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2025法教(勝)字第114052106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40521062_Attach1.jpg、1140521062_Attach2.jpg)

主旨：本會預定於114年07月05日(六)辦理素養導向民主基礎教材系列「責任」研習活動。懇請 貴局(處)協助轉發本活動訊息於轄區各級學校公告知悉。

說明：

一、本會出版《民主基礎系列》叢書，包括：權威(Authority)、隱私(Privacy)、責任(Responsibility)與正義(Justice)等四個核心主題，並具備各學齡階段適用之教材。透過「師生互動」與「多元教學策略」技巧，師生共同分析議題、進行小組或團體討論、練習發問技巧、分享生活經驗、以及嘗試提出解決問題或衝突之具體方案等，凸顯民主精神、法治教育、品德教育之智識，並符合108課綱核心素養要求，同時適合教師用於班級經營與輔導管教，頗有成效。

二、為推廣《民主基礎系列》教材、精進教師在人權教育議題及法治教育議題融入學習領域的教學素養與能力，擬預定於114年07月05日(六)09:00~16:00舉辦「責任」主題之研



習活動，期許透過本次研習向參加學員傳遞正向觀念，使法治教育種子深耕茁壯。活動訊息及報名，歡迎各級教師至基金會官網<https://www.lre.org.tw/news/995> 報名。

三、歡迎各縣市人權團夥伴報名參加，本次研習並開放給各大學師培中心學員或相關科系領域學生(研究生)等報名參與。

四、活動流程詳附件。

懇請 貴局(處)惠予宣傳轉發轄下各級學校老師知悉，至紓公
誼，毋任感荷。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政治大學、臺北市立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銘傳大學、中原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副本：

董事長 康義勝